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现将报告编号为XBJ25420142488136697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武汉惠美同兴生活超市有限公司销售的黄骨鱼

（一）抽检基本情况。

2025年10月20日抽自武汉惠美同兴生活超市有限公司销售的黄骨鱼，恩诺沙星项目不符合 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（二）经核实，该批次黄骨鱼实际销售者为武汉克己复礼商贸有限公司，该经营单位租赁武汉惠美同兴生活超市有限公司场地从事水产销售。2025年11月17日我局执法人员对该经营单位进行全面检查，经查，该批次黄骨鱼共购进29.7公斤，货值321元，已全部销售完毕。

（三）该单位积极配合调查，如实说明涉案产品来源，提供了供货商的《营业执照》、检验报告单和支付票据等相关证明文件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市场监管部门1231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年1月28日